

弘扬法治精神 增强执法力度

——江门市“城管执法这十年”亮点经验

文/陈小珊 邱浩

法治兴则事业兴,法治强则事业强。自2019年1月组建以来,江门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(以下简称市城管局)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,在依法管理治理上精耕细作,如盐入水增强执法力度,取得了明显成效,“强基础、转作风、树形象”专项行动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、法治惠民实事项目创建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等多项工作受到住建部、省住建厅和市委、市政府肯定,群众满意度持续提升,连续三年在江门市依法行政考评中获得优秀等次。

一、坚持法治引领,用执行力体现依法行政的自觉性

在商言商,执法重法。市城管局坚持将法治精神深度融入主责主业,在立法、学法、普法、守法、用法上下功夫,将法治精神转化为依法行政的自觉行动。

——加强法制学习,为依法行政打牢政治思想基础。一是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“一规划两纲要”,作为局党组会议重要议题和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季度必学内容,用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主业发展,推进队伍建设。二是制定领导干部年度学法计划和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,系统学习钻研行政处罚法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相关城管业务法律法规等,切实打牢执法队伍专业法规基础。三是结合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,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城市管理领域突出问题和细节小事,围绕生活垃圾分类知识普及、燃气进万家、市容环境整治等民生工程,建立台账清单、制定具体举措,用政策法规解决人民群众烦心事、忧心事、愁心事,强化学法的实践性和用法的自觉性。

——加快立法进程,为依法行政提供坚强法制保障。“先生事业不可量,惟用法律自绳己”。市城管局先后组织起草《江门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《江门市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设置管理条例》等2部地方性法规,《江门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》《江门市建筑垃圾管理办法》等2部政府规章,制定、修订市容环卫、供水排水等11份规范性文件,结合实际推进良法善治。同时,着力完善内部管理制度,先后制定党组议事制度、局重大行政决策制度、合同审核制度和重大项目专家论证会制度等内部制度,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听证制度;聚焦新修订的行政处罚法,修订重大行政处罚案件集体讨论制度、重大行政执法法制审核制度,确保有了重大行政决策的民主性、科学性。

——加紧用法实践,为依法行政夯实专业



江门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创新城管领域普法活动,营造良好法治氛围。

基础。以开展“强转树”专项行动为契机,持续开办“江门城管法制课堂”,普及法律法规知识,不断提升城管队伍依法开展行业治理能力。目前共举办70期、培训7000余人次,为依法治理夯实专业基础;严格落实《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制度》《城市管理执法装备配备指导标准(试行)》,并搭建学法用法、实操实战的平台,提升城管队伍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。

——加大普法力度,为依法行政营造良好法治氛围。法治建设离不开人民群众的理解与支持。市城管局严格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,制定普法和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及普法责任清单;创新城管领域普法方式,举办法治引领生活垃圾分类集中宣贯活动、“我为城市添新绿”“光盘行动”等新颖别致的普法活动,发动高校老师、专职律师担任垃圾分类普法宣讲员;举办宪法专题报告会和宪法宣誓仪式、民法典视角下的城市管理主题沙龙等活动,在切实提升城管执法人员运用法律法规维护人民权益、化解矛盾纠纷、促进社会和谐的能力水平的同时,在群众中普及法律知识,凝聚守法共识。

二、坚持公正执法,用公信力增强依法治的权威性

公正执法,事关法制的权威性和政府的公信力。市城管局依托秉公执法有效推进依法治理,取得明显成效。

——披坚执锐公正执法,增强城市管理执法效果。自组建以来,市城管局紧紧围绕城管执法中心工作,加大执法力度,敢于较真碰硬,

维护执法公信力和法律震慑力。一是紧紧围绕“遏制新增、消化存量”两条主线,采取“抓县促镇”战法,以点带面、以线带片,推动违法建设治理工作深入开展,累计治理违法建设265.55万平方米。二是坚持问题导向,加强路地联动、协作配合,扎实推进高铁沿线周边环卫清理、违建拆除、市容整治、绿化美化、隐患整改、景观提升等安全综合整治工作,累计消除安全隐患732处。三是结合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、创建文明城市、高考护航等重点工作,以问题为导向,精准发力,着力开展“牛皮癣”、占道经营等专项执法行动,清理取缔违规张贴广告、悬挂条幅、流动商贩、占道经营等违规行为,进一步改善市容环境。共清理乱拉挂、乱张贴、乱涂写7.47万宗,整治店外占道经营48.27万宗,清理小贩摆摊76.96万档。

——严格落实制度规定,提高执法规范化水平。一是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,定期组织业务骨干和行政执法监督员对各县(市、区)城管部门开展执法案卷评查,及时纠正办案中的纰漏,确保行政执法案件定性准确、程序合法、证据充分、裁量适当。二是会同市中级人民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健全和落实“两法衔接”工作机制,将重大案件一办到底;制定轻微行政违法行为“免罚清单”,使行政执法既有力度,又有温度。三是全面推行“律师驻队”模式,组建江门城管法律顾问团,开展“法律会诊”,督促执法人员依法履职、规范办案,引导城市管理相对人依法理性表达诉求。定期开展“法体检”,加强对基层执法的指导监督,健全预警和长效管控机制,防范化解执法风险。

——依托科技赋能,助力高效执法。在全省率先实现行政执法“两平台”全系统网上办案全覆盖,开创执法办案效能建设新格局,“指尖办案”经验做法被央视《法治深一度》栏目宣传报道。通过运用“两平台”智能化、规范化、程序化办案模式,执法全过程均通过平台在“线上”呈现,全市三级城管部门共依托平台线上办案1784宗,制作执法文书6279份,有效破解办案实时监管难、办案随意性大、重实体轻程序等问题,促进公正文明阳光执法。

三、坚持执法为民,用亲和力诠释依法履职的服务性

以民愿为导向,为民办实事;以民生为根本,为民解忧愁。这是市城管局孜孜不倦的工作追求。

——深入践行“721”工作法。坚持问题导向,积极践行“721工作法”,70%问题用服务方式解决,20%问题用管理方式解决,将执法事项控制在10%以内。坚持将服务管理的关口前移,畅通渠道倾听民声,通过微信公众号、城管服务热线、“城管开放日”活动等,拓宽与群众交流渠道,收集群众意见建议。同时,结合开展“城市公园品质提升”、节水型城市创建、垃圾分类“星火计划”和“悦分类悦时尚”等活动优化服务,让群众看到城管就在身边,服务就在眼前。

——加强“放管服”改革后的服务。一是做好“获得用水用气”涉及的审批流程优化、效率提升、成本降低、服务优化等相关工作,对省级、市级重点项目实行“一站式”主动服务,确保快速推进。二是推进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。全面梳理城管领域行政许可事项,制定下发办事指南,统一行使层级、通办范围、审查条件、办理流程、办理材料等要素,打造标准化、简化的城管服务流程架构,实现行政许可无差别“市内通办”。三是深化市政工程建设审批制度改革。指导监督各县(市、区)城管局做好行政审批相关工作,运用“工建”平台办理审批事项,提高审批效率。

——积极探索改进执法方式。积极探索柔性执法。一方面,创新行政执法方式,广泛运用说服教育、劝导示范、警示告诫、指导约谈等方式,大力推行“轻违”免罚,努力做到宽严相济、法理相融。另一方面,推行非接触式执法。升级改造市场周边视频监控系统,实施“空中喊话+自动抓拍”,对占道经营等违法行为人当场警示教育纠正,实时生成现场影像证据,对拒不改正的当事人派遣立案、依法处罚,推动城管执法由传统粗放式向科技化、规范化、人性化转变,有效避免执法冲突。

成功规范管理共享单车对城管执法工作的几点启示

——河源市“城管执法这十年”亮点经验

文/陈小珊 李威奕

夏日河源的路边街头,微风吹拂、绿叶摇曳,阳光洒在一组组摆放有序的共享电动车上,俨然一道靓丽文明的风景线,让人心生愉悦。近年来,河源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(以下简称市城管综合执法局)经过深入调研,成套推出共享单车运营管理新举措,成功探索出了科学、有序、人性化管理的长效机制,切实维护和规范了市容秩序和道路交通安全,得到市主要领导的充分肯定和人民群众的广泛好评。

站在新的历史起点,市城管综合执法局深入思考如何以更大格局、更实作风、更高标准做好新时代的城管执法工作?规范管理共享单车的成功实践,让

全市城管系统受到了诸多启示。

启示之一,在城管执法中涉及群众幸福指数的事再小也是大事,要坚持把“小事做大”,让群众舒心

2018年,随着网络经济的发展,共享单车如雨后春笋般出现在河源城区的大街小巷,给绿色出行带来便利的同时,无序投放、车辆堆积、乱停乱放、占用人行道和盲道等乱象,令市民苦不堪言,成为城市管理一道新的难题。众多市民、网民呼吁迅速治理这一乱象。市城管综合执法局想群众之所想、急群众之所急,在迅速展开调研的基础上,决定对此进行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。

——作为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的重点民生项目,摆上突出位置。市城管综合执法局结合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,把规范管理共享单车作为提升群众幸福指数的重点民生项目,坚持高起点规划、高标准建设、高效能管理,联合有关部门印发《关于规范市区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发展的实施意见》,完善共享单车运营管理机制,弥补了共享单车管理无法可依的空缺。

——作为城管执法的重点督办事项,落实主体责任。按照共享单车“齐抓共管、多元并治、有序投放、合理设点”的基本原则,市城管综合执法局加强组织领导,压实各方责任,凝聚治理合力。根据市民的实际骑行需求和意见建议,坚持问题

导向,将共享单车停放秩序管理工作纳入城市“六乱”监管的重要内容,统一部署各县(区)城管执法部门加大对共享单车运营问题的系统整治,形成问题清单、建立整改台账、实行挂图作战。

——作为年度考核的重要指标,激发内生动力。制定印发《河源市中心城区互联网租赁自行车运营管理评价工作方案》,明确部门职责任务分工和考核指标,层层传导责任压力,激发各级各部门的工作积极性,确保年度综合考核与共享单车管理相互促进,形成共享单车运营管理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局面。最近三年,在市直机关年度绩效考核中,共享单车管理事项,每年都取得高分。

(下转03版)